

卫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局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要求，坚持公正公开原则，依法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拓宽政府信息公开的领域和范，取得了明显的成效。结合实际情况，现将我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提供组织保障。我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以分管领导主抓、办公室组织协调和各科室配合的方式，认真做好各类信息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我局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工作，坚持专人专办、领导督办，严格依法依规办理。我局规范受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全年依申请公开事项 14 件。2023 年我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共发布各类信息 28 篇，内容主要涉及规范性文件、许可事项、工作动态、政策解读、公示公告等。

（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我局以卫辉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为主要渠道，建设自然资源和规划信息公开栏目，严格信息审核和文字把关，确保信息及时真实准确。

（四）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我局围绕政务公开工作，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时有效更新，严格按照要求积极做好政务公开相关工作。

（五）监督保障情况。严格落实省、市要求，根据季度通报评估结果，针对评估中出现的问题进行整改；依法办理公众提出的涉及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举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4		
行政强制	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50.67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4	0	0	0	0	0	1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4	0	0	0	0	0	14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4	0	0	0	0	0	1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与上级最新要求和群众的新期望、新需求相比，还存在着一定的差距。2024年我局将继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进一步突出重点、强化措施、加大力度，扎扎实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努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新台阶。

下一步我局将持续坚持政务信息工作公开公正，持续强化局队伍建设，提高工作人员业务能力，组织工作人员认真开展教育培训学习，全面进一步提高业务能力，全面及时发布政府信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在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的基础上，及时、准确、无遗漏的向社会公开，应示尽示。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本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